

综合楼建设项目桩基检测竞争性磋商公告

(采购编号: JSJC-20260605-01FW)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采购条件

本综合楼建设项目桩基检测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1.00000000 万元, 采购人为南京东南实验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规模: 综合楼建设项目桩基检测。

范围: 本采购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桩基检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桩基检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成立不满一年的无需提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见后附件);
5. 供应商应同时具有以下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桩基检测单位资质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①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专项资质)且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 ②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且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 ③工程勘察专业类(含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 ④岩土工程分项(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及以上且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
6. 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桩基检测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检测人员(地基基础工程类)岗位合格证书》或者具有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证书;(提供岗位合格证书、注册证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业绩要求: 自 2023 年 5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桩基检测业绩,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时间以合同为准。如相关证明材料未能反映数据的, 视为没有提供。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6 年 06 月 05 日 16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6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1、时间: 2026 年 6 月 5 日至 2026 年 6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登录汇招采电子招标采购服务平台(网址为: <http://139.196.122.55/#/user/login>) 3、方式: (一)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 请于获取时间内(北京时间, 下同), 登录汇招采电子招标采购服务平台(网址为:

http://139.196.122.55/#/user/login) 按照要求进行供应商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及选择项目报名、下载文件。 (二) 平台网址为:

http://139.196.122.55/#/user/login。 供应商首次登陆平台前, 须前往平台免费注册, 注册成功且完善相关信息后, 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项目。 (三) 下载者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购标确认、费用支付所需时间, 下载者必须在获取时间内完成支付, 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文件。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文件的, 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响应文件。 (四) 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 下载者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等操作。 招标文件及平台服务费: 550 元 (其中平台服务费 50 元), 售后不退。 平台服务费发票由南京建博汇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开具, 非因招标代理机构或平台原因, 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06 月 18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纸质递交

六、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文件开启时间: 2026 年 06 月 18 日 14 时 30 分

文件开启地点: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基建处学术交流中心)

七、其他

项目名称: 综合楼建设项目桩基检测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最高限价: 50.17968 万元 采购需求: 综合楼建设项目桩基检测, 具体详见第四章招标项目的服务标准、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要求: 桩基检测: 自接到采购人进场通知开始, 直至工程桩基施工结束, 成交供应商完成所有检测工作并向采购人出具所有正式检测报告之日止。 其他要求: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勘察, 供应商可自行勘察现场或联系采购人。 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 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 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请各潜在投标供应商务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仔细认真地阅读, 在随后的采购中,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八、监督部门

本采购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东南实验学校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开发区吉印大道 1999 号
联 系 人:	黄老师
电 话:	025-52724099
电 子 邮 件:	764578524@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 151-1 号赞成湖畔居商务楼 3 楼

联 系 人: 陈华丽

电 话: 025-85438960-8003

电 子 邮 件: 764578524@qq.com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陈华 (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